

1 423万元由个人进行国债交易，将其余的500万元存入一信托投资公司。此案查获时此资金本息共计达2 005万元。1997年4月，陈洪喜擅自以经调司名义用账外资金购买500万元凭证式国债，并于1999年8月将这笔到期国债先后兑换成664万元现金，部分假借他人名义存入银行，部分存入自己的私人信用卡和存折。陈洪喜还于1997年将企业处存储在一信托投资公司获取的高额利息477万元私自转移、隐匿。以上陈洪喜隐匿、转移、贪污国家资金共计3 146万元。调查中还发现陈洪喜1998年6月起挪用30万元公款购买住房，挪用80万元公款为自己和他人注册私人公司等问题。

△据2000年11月13日《文汇报》报道：11日凌晨6时许，一群检察、公安干警紧张地忙碌在安静的虹桥国际机场入境到达大厅，为一场特殊的行动作准备。7时40分，从泰国飞来的东航548次航班抵达，一名身穿灰色夹克、蓝色长裤的男子刚一跨出机舱，即被早已守候在此的上海、新疆检察、公安人员不动声色地“请”到一边。至此，这名挪用公款上亿元，潜逃境外已一年的犯罪嫌疑人在沪、新两地司法机关的共同努力下被抓获。这一自称范国祥的旅客，真实身份为新疆某国家机关计财处副处长，今年35岁。1995年至1998年，该疑犯利用职务便利，先后多次挪用其经管的单位基建资金近亿元给他人进行营利活动。一年前，犯罪嫌疑人察觉到自己的犯罪活动即将败露，便携公款百万元，购买假护照潜逃出境，先后流窜于欧洲及东南亚等多国。2000年2月，新疆乌鲁木齐沙依巴克区检察院对其立案后，通过多方侦查，了解到疑犯在外经济拮据，将在近期回国筹款继续潜逃。11月9日，新疆检方得知疑犯将在11日自泰国回国抵沪的消息后，马上致电上海市检察院请求协助抓捕。市院领导十分重视，指示反贪局全力配合。反贪局即与市公安局、虹桥机场公安、边防、安检等部门联系，研究制定详尽的行动计划。当天下午4时，该犯罪嫌疑人与另一同案犯由沪、新两地检察干警押解返疆。

△据2000年10月19日《法制文萃报》报道：原葛洲坝集团澜沧江施工局总会计师沈红云（正处级），为谋取个人私利，造成国家1 200万元的巨额经济损失。10月9日，宜昌市中级人民法院葛洲坝法庭一审判处被告人沈红云有期徒刑十三年。经审理查明，1995年，沈红云通过云南省某银行财会部主任朱某介绍，结识了朱的未婚夫、昆明万昌实业公司总经理姚某。双方接触中，沈有意将漫湾施工局（澜沧江施工局前称）的存款委托贷款，以获得高额回报。1996年2月，沈将该局的800万元资金通过昆明某投资公司委托贷给万昌公司使用，期限一年，1997年1月，姚因挪用公款被逮捕，姚所在的公司无力偿还此款，造成漫湾施工局800万元资金无法收回。庭审同时查明，1996年2月，姚第二次与沈预谋再次贷款，当年6月18日，沈将该局的500万元借给姚所在的公司，到期后，仅归还了100万元，其余400万元至今未归还。法庭认为，沈红云的行为构成了玩忽职守罪和挪用公款罪。

△据2000年11月14日《文汇报》报道：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日前公开审判了一起6次使用“飞单”诈骗、涉案金额达1 700万元的案件。该案被告人潘红武被捕前担任了3家公司的经理、法定代表人。1997年8月，为归还即

将到期的300万元借款，潘多次与某银行信贷员程钢等人预谋作案。同年9月，潘假装帮银行拉存款“托盘子”，以高额利息为诱饵，骗得某公司总经理顾某落入圈套。当顾某和财务人员携带500万元人民币本票和有关印鉴章，随潘前往该银行存款时，程钢早已在银行营业大厅会客室接待，并出示工作证。顾一看无疑，便取出500万元本票背书后交给了程去办存款手续。之后，程将潘事先伪造好的银行开户证实书交给了他们。其实，骗来的本票当日即被潘解入其经营的公司账户，用于归还借款本金和经营等。500万元从天而降，尝到甜头的潘红武此后再施行这种俗称“飞单”的骗术诈骗，屡屡得手。1998年9月9日，潘与某农行营业部信贷员周小平合谋，再次使用“飞单”作案，骗得某宾馆一张1 000万元的本票。9月10日，该宾馆财务部经理梅某向总经理汇报潘给其好处费2.5万元人民币一事，总经理遂觉有诈，经查询，果然发现资金被骗，便立即向上海铁路公安局报案。当天下午，潘、周被抓获归案。自感法网难逃的程钢次日主动投案。3名罪犯供认采用相同的方法共行骗6次，涉案金额共计1 700万元。经审理，潘红武的行为已构成诈骗罪，鉴于归案后有揭发他人犯罪事实等立功表现，并自行供认犯罪事实，其家属能积极退赔，被判处有期徒刑14年，剥夺政治权利2年，并处罚金人民币30万元。程钢和周小平以银行工作人员身份帮助实施诈骗犯罪，鉴于两人有应当从轻和减轻情节，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8年和7年，并处罚金人民币10万元和3万元。

△据2001年1月18日《中国图书商报》报道：震惊全国出版界的湖南省新华书店系列贪污案侦破、审理工作有了结果。挪用公款炒股的原省新华书店财务科长刘彻，因涉嫌贪污，于2000年6月28日被逮捕。11月21日，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此案进行了公开审理。刘彻利用职务便利，侵吞公款1 254万余元为个人炒股，致使1 194万元公款未追回，其行为构成贪污罪，被依法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财产20万元。2000年12月13日，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原省新华书店总经理颜长庚涉嫌受贿犯罪案件一审公开开庭审理。与颜长庚一同受审的还有其子颜铭和其妻吴金莲。检察机关指控，颜长庚利用其担任省新华书店总经理及湖南书城工程指挥部指挥长之便，自1997年1月至2000年3月，单独或伙同其子颜铭及儿媳（另案处理）从北京泛华公司、省建工集团三公司、省消防器材公司等单位有关人员处收受钱物，共涉嫌受贿人民币75.45万余元，赃款赃物价值人民币79.19万余元。一审被判处无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力终身。原省新华书店动力设备部主任常松友因涉嫌利用职务之便侵吞公款7.2万余元，收受好处费10.18万元等，被判有期徒刑8年。

河北第一贪落网记

1999年夏，我初次见到这对夫妻时，他俩已被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以贪污罪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

此番见面，令我获得两个直观印象——这夫妻俩都是精明人儿，活得正旺呢。

那么，他俩是如何携手走向末路的呢？

李晓路生意赔了，向杨淑华求援

14年前，他俩在沧州财贸学校同班就读，都担任学生干部。李晓路看杨淑华，开朗、热情；杨淑华看李晓路，豪爽、殷勤。小一岁的李晓路紧追不舍，两情相悦，结成姻缘。1986年，二人都到任丘市的银行里从事专业工作，收入不菲。

生活已向小两口展示出亮丽的前景，在工商银行供职的李晓路偏偏起了歪心思，1989年，他运用手中芝麻大点权力，左挤右挤，硬从一位客户那里挤来数千元。高兴了没几天，风闻任丘市人民检察院正调查此事，他立刻如坐针毡，实在支撑不下去了，只好跑去自首。

后来，李晓路并未被送上法庭，不是金钱或人情起作用的结果，而是由于他能主动自首，加之受贿数额不太大，故被免于起诉，从此背上个留用察看的行政处分。

李晓路觉得，自己栽跟头的根子就在于那位行贿的客户做了证，把他给证住了。所以，他使起性子来，就去当面质问：“你给我塞了钱，为啥又向检察院指证我？”那客户反唇相讥：“那钱是你找我要的，我敢不给吗？你若有钱，还找我要什么？”李晓路被噎住了，半晌作不得声。

沉寂了几年，李晓路下决心将味同鸡肋的公职丢到一旁，于1993年停薪留职自办“任丘市华路经贸公司”，要搏它个盆满钵满。

李晓路好大喜功，一下海就呛了水，贷款搭进去了，借款搭进去了，咬着牙又向亲戚借了十几万元，孤注一掷，连个水花也没见着。

几乎濒毙的李晓路连连向杨淑华伸手：你是我的妻，你怎能不帮我呢？

杨淑华出手了，1500万仍没填满那个黑洞

杨淑华在人民银行任丘市支行会计科担任联行复核员，兼管对账、综合工作，这是一个“最后把关”的岗位，十分重要。此时的她，经过八年努力，已成为支行内的业务尖子、联行高手，洞悉积弊，捣起鬼来既有条件又有办法。

1994年1月11日，她赫然出手，私填一张50万元的报单，通过票据交换转往设在某信用社的账户上，用于归还华路公司部分贷款。此后一发不可收拾，这年2月，她在一张报单上凭空硬性加数，又将500万元捞进自己囊中……

1994年春节前，杨淑华携盗取到手的140万元联行资金（汇票）远赴包头，订合同购进300吨线材，转手倒卖，企图牟利。然而，正是这批线材，至今还有一多半货款未能收回，损失巨大。

有钱了，杨淑华添置了一堆衣服、首饰，但不太敢穿戴，只放在家里过过瘾，平日仍以朴素形象示人。有钱了，李晓路添置了两部高级轿车，对外声称正在东北做边贸生意，摆起大款架式，结交一帮形形色色的朋友，日夜宴饮，糟蹋了不少钱。背着杨淑华，他花心怒放，号称“天天当新郎”。

折腾来折腾去，华路公司还是没赚到钱，大量货款无法收回，资金一批又一批沉淀下来。杨淑华并不缺乏基本的判

断力，盗取的联行资金已达1500万元之巨，她深知这意味着什么。

杨淑华随时担心头顶的天塌下来

由于银行每到月底、年终都必须查账、对账，她要维持账面平衡、账卡相符的假相，就得多方设法精心遮掩。这就形成一种倒计时效果，每个月，时间如同一面实实在在的墙壁，由远及近，对着身处窄巷中的她隆隆推进。她必须在被这面墙挤扁以前，从墙体上找到缝隙（内部的漏洞、他人的疏忽），挣扎着爬过去。只要她有一次没做好，那么这场“游戏”就会以她的粉身碎骨而告彻底结束。

为抵御无边的恐惧，她求风水先生画了两道平安符，放到枕头下边。

为求上苍保佑，她在家摆起香炉，每日焚上三柱香。

为在这场实力悬殊的较量中不失招，她攻读《厚黑孙子兵法》，刻意磨炼面厚心黑的功夫，写下这样的文字——

必要时要有颠倒黑白的意念，有没有道理不重要。有了激烈的邪恶心理就能打败任何人。表面上不争名利，私底下努力钻营。

探询法律不周祥的漏洞，以一生换取自己想要的东西。

比男人更残酷的是女人！

为预知吉凶，她研究《占卜术》，拜访算命先生，叹息“钱厚命薄”。

守着1500万元的大洞，这个铁心捞钱的战斗组终于起了内讧。

她恨他无能，抓不来钱，让她饱受煎熬。他恨她催命，喋喋不休，搅了他眠花宿柳的好兴致。

从动口到动手，内战逐步升级。

当然，这类“节目”都是先关严门窗才开演的，邻居虽能隐约听见吵骂声，终不知其详。

吵够了，打累了，夫妻二人便各踞屋子一角，互相恨恨地瞪着。你不再是我眼中的西施，我也不再是你眼中的潘安，似水柔情付诸东流，惟有苦涩常驻心头。

对她来说，上班已具有保命的意义。为了牢牢占住复核员岗位，她竭力表现积极，早出晚归，勤勉工作。同事小聚时她争先付账，一来二去，还真结下些人缘。

夫妻双双出逃，在东北落入法网

1997年6月3日傍晚，杨淑华跑进家门，告诉李晓路：“今天对账，少了1500万，行长专门找我追问，要求明天务必查清原因。”李晓路如同触了电，“噌”地蹿起来。

四目相望，各自从对方眼中读到一个字，“走！”

保定火车站。俩人缩在角落里，遥望灯火通明的售票大厅，迟疑再三，终不敢上前购票。为躲避追捕，李晓路发了发狠，掏出6000元，包下一辆出租车，直驶数千公里外的哈尔滨。

辗转寻觅一番，二人终于在沈阳找到稳妥的落脚点。

出逃仓促，只带了3.8万元现金，坐吃山空，甚觉窘困。杨淑华虽是会计行当的行家里手，不敢去应聘谋职。李晓路这几年吹吹拍拍的本领长进不少，眼下已全无用武之地。既要吃饭，又要保命。李晓路每天在小院里闲坐，晚上

给房东的孩子辅导算术，借机蹭顿饭吃。他指点加减乘除时还带着大款的架式，抽的烟却由“万宝路”变成了杂牌子。杨淑华不停地打毛衣，打完一件就抱到巷口的毛衣摊交活儿，换几十元加工费。

自从踏上逃亡路，往日那一大堆虚虚实实的交情就都放下了，惟有骨肉之情放不下，越想越牵挂。婚后，她生了一个女儿，夫妻俩乐呵呵的；孩子稍大，发现心智平平，二人相对怅然。本来有心再添一个，可自从她动手捣腾假账，就再也不敢存这个念头了，因为一旦怀孕、生产、休假，就得离岗。把账目交出去，那不等于把命送出去吗？

女儿已经十来岁了，久不在父母身边，如今可好？平时她俩都忙，对女儿照顾得少，此时想补偿都来不及了。好几次，杨淑华忍不住想去找个公用电话，打回老家，听一听孩子的声音，被李晓路扯住胳膊，只好算了。

杨淑华的脸比较有特点，线条分明，加上身材匀称，走在街上回头率比较高。回头率越高，被看清、被认出的可能性就越大，这成了她的心病。

整容得花不少钱，两口子咕嗒了好几天，最后是这么打算的：保命要紧，必须整容，尽量节俭，花费以千元为限。

夜幕四合，寒星闪烁，杨淑华眼里闪着泪花，悄悄向一家地处偏僻的美容店走去，在这里，她纹了眉，割了双眼皮，垫高了腿部。

数日后，对镜端详，往日俊俏的容颜不见了，代之以一张平淡的脸。顾影自怜，双泪长流。人为财死，她深深感到自己是多么地可怜可卑。

“小老鼠，上灯台，偷油吃，下不来。”这首儿歌，她给女儿念过无数遍，可如今，她觉得自己就变成了那样一只鼠，无奈，无奈……

1997年12月，杨淑华、李晓路在东北落入法网。亲手抓获他们的，正是8年前查办李晓路受贿案的检察官，这或许也算是天意吧。

在押期间她问得最多的一个话题就是“我死得了不？”

警车沿着他俩200天前出逃时的路线疾驰，昼夜兼程，渐近任丘市地界。上万市民正翘首以待，杨淑华闻知，心有所动，请求给她一点时间，然后描一描眉，涂一涂唇，扑一扑粉，梳一梳头发，再换上臃肿的旧衣裳，穿上一件崭新的红色羊绒大衣，力图在家乡人面前展示一个光鲜的形象。

这就是杨淑华的性格，无论多少狼狈，明面儿上都不肯让人取笑。

杨淑华贪污案是中国人民银行系统最大的贪污案之一，1997年河北省金融系统第一大案。虽经全力追缴，至今尚有892万元赃款无法收回。一审下来，夫妻双双以贪污罪被判处死刑。

这么精明的女子，怎会不爱惜粉颈上的头颅？在押期间，她问得最多的一个问题是：“我死得了不？”怎奈罪孽深重，惟有立功才可能捡回一条命。在法律指引下，杨淑华愿意走立功赎罪之路，尽力检举了一起刑事案件，但经查证不属实。实际上，她已没有多少可供立功的资本。本来她是有这个资本的，假如东窗事发时她能主动投案自首，彻底交待

罪行，积极配合检察机关追赃……

然而，那样明智的做法并不符合她的基本性格，否则她也就不会成为河北第一贪了。

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认为，杨淑华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窃取巨额联行资金，其手段虽然客观上无法永久性消灭一个财务指标，但可以掩盖其非法占有的事实。杨在案发前三年多未归还过任何款项，期间返回其丈夫李晓路账户资金200万元左右，亦不用于归还联行，可见其主观上具有非法占有的故意，其行为构成贪污罪，系主犯。李、杨均系银行职员又是夫妻关系，李晓路从怀疑到确认杨提供的资金是窃取的联行资金，并为杨提供转账账户，积极配合，使用这些资金从事钢材等买卖，历时三年多未有过任何归还行为，主观上具有与杨共同的故意，案发后与杨合谋潜逃，构成贪污罪的共犯。杨上诉提出揭发他人犯罪，经侦查机关查证不属实。

终审对杨淑华维持死刑判决。考虑到李晓路在该案中的地位和作用，可以不判处死刑立即执行，故改判为死缓。

杨淑华枕头下放着一双鞋垫，那是为女儿缝的

悠悠35载，她在人间逞强好胜，结果留下了什么？只有一个女儿。女儿心智平平，这明明是上天的警示，告诫她不要太逞强，要知足，要懂得忍耐，而她以前从未理会过。如今明白了，也晚了。

想一想，她能给女儿留下什么？家中除去用赃款购置的物品（已被依法收缴），真正属于她和李晓路个人所有的财物实在少得可怜。

她伸出手，轻轻摸一摸枕头下的鞋垫，那是为女儿缝的，只是未能亲手给女儿试一试，看合不合脚。女儿还有长长的路要走，她却不能再相携相送了。惟愿女儿走平路，莫跌跤，不要像妈妈这样，闯到阴阳界上，再也退不回去了。

她多么盼望能给女儿再留点什么，可她还有什么呢？轻轻抚摩着自己的肌肤，这心脏正年轻，这肾脏挺健康，这眼球没毛病，如果真到了那一天，她情愿把这些“零件”统统预售出去，换成钱，留给她的女人，让女儿少受几分苦，多尝一点甜。

可又一想，她是“名满燕赵”的女人，她的名气实在太大了，人都是有忌讳的，谁还肯用她的“零件”呢？

念及这些，她忽然觉得，她留给女儿的不是太少，而是太多太多了，她仿佛已经看到那情景，她的女儿走到哪里都会有人在背后指点着：“喏，那就是杨淑华、李晓路的闺女……”

欲哭无泪。

2000年5月30日，杨淑华被提出监狱，验明正身。

聆听着来自最高人民法院“核准死刑”的刑事裁定，她叹息了一声，并未失态。

前后两千多个日日夜夜，朝思暮想，为这一天所做的心里准备何等充分！此时的镇静也许不完全是强装出来的吧。

我上前探问：“杨会计，走到今天这一步，你认为自己有什么主要的缺点、不足？”她还记得上次见过面，点一下头，淡淡回答：“我做错了。”又叹息道：“我一开始只是想

挪用一下，唉……晚了。”

我再问：“杨会计，我打算写一写你这段经历，你有什么想法吗？”她很认真地答道：“希望你客观地写，不要丑化我。”

她是知识女性，平日读书不少，显然知道记者手中笔杆子的厉害，毁誉往往在只言片语中凸显。她是心有牵挂，才特意嘱咐。

台下黑压压一片，都是任丘市的老百姓，个个张大嘴，瞪大好奇的眼睛，盯着这对名声远扬的夫妇。

人群中还有一批人，来自金融部门，来自人民银行任丘支行，甚至就来自她供职的会计科。如今，一些人正津津有味地望着她这个能耐人儿，希望看到她软成一滩泥的模样，好在中午小聚时痛痛快快地多喝几杯。她偏不让这些人得意，她尽量站直些，不给某些老对手留下取笑的空间。

为了一切的一切，她要挺到底。

艳阳高照，观者如潮，卡车徐徐开进。忽然，一个女孩儿出现在车前，那是杨淑华的女儿。一直面无表情杨淑华看到了女儿，她上身前倾，大声呼唤女儿的小名，眼中顿时浸满泪水。

一眨眼工夫，叫着“妈妈”的女孩便被奔跑的人流卷得不见了踪影。杨淑华失魂落魄地四下张望，喃喃自语：“孩子呢？孩子呢？”头发也披散到脸上。

她没能挺到底。

(2000年9月25日《北京青年》周刊)

为情妇贪污挪用 310 万元

孙伟，一个国家干部，一个有着 20 年工龄的财会人员，一个有着漂亮妻子的丈夫和可爱女儿的父亲，仅仅为了一个女人，不惜铤而走险，将本单位 310 万元公款一卷而走。

日前，经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依法判决、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孙伟因贪污罪和挪用公款罪数罪并罚被判处有期徒刑 20 年。这一判决，终于给他过腻了的而失去后才知可贵的平常人的生活画上了一个句号。

北京有妻 东北有妾

孙伟从小在东北长大，工作几年后又想办法调入北京。他做过银行职员、公司出纳，后来又在某中央国家机关担任会计，无论在哪儿工作，都与钱打交道。可能是见得多了吧，孙伟还真有一种大款的派头，“有钱就有一切”对他来说，不仅是说说而已，他还能把这句话变成现实。

几年前，他认识了一个比自己小十几岁的东北女小楠。他们的关系发展很快，从相识、相知到如胶似漆，孙伟为结识这样一位相好而怡然自得。为了和小楠永久保持这种关系，孙伟在长春买了一套住房，配置了家具，过起了北京有妻、东北有妾的日子。由于孙伟的工作单位在北京，他怕自己回北京后小楠寂寞，就投资在长春开了一家足底按摩中心，由小楠负责，并让自己的姐夫帮助照着。

孙伟家在北京，人在北京，可他的心却在长春。因为那里不仅有他的足底按摩中心，还有一个让他乐不思蜀的情

妇。于是，孙伟这个国家干部，隔三差五就要坐飞机去一趟长春，过一过有别于普通人的日子。

1999 年孙伟回长春过春节，由于政府规定不许进行足底按摩等经营项目，他的足道城再也无法经营下去了。为了使情妇与自己的消费有保证，他必须想方设法寻找新的经营项目，汽车俱乐部、花木公司等，他全都想到了，可无论干什么，都得有钱呀。孙伟说话了：“钱的问题我来想办法。”

310 万公款神秘失踪

孙伟回到北京后，一直想办法实现他在长春的承诺：“钱的问题我来想办法。”当时的孙伟虽然已经被单位派到某大学脱产进修，但是工作一直没有交接，还主管财务工作兼会计，因此，他有空还回单位看看。

1999 年 3 月 4 日，孙伟利用学习的空闲时间回到单位。那天，他看到出纳员王某没有在办公室，她的柜子里放着三本支票，一直想办法搞钱的孙伟立刻意识到：机会来了。因为他早已算计好了，财务印章一直用自己的名字，自己又在外边学习，如果单位发现钱被冒领了也不会怀疑到自己头上。“聪明”的孙伟趁出纳员不在屋子的时候，从那三本支票中抽出了三张空白支票。3 月 8 日，孙伟又溜回单位，看到出纳办公室没有人，他马上就又盖了单位的公章，盖章的同时，又在一张支票上打印上了 310 万元的金额，收款单位填的是他在长春一位朋友的公司。随后亲自到银行办理汇款手续，银行工作人员让他在支票背面填上背书。孙伟这个老练的财会人员虽不情愿，但在银行工作人员的面前，他也只好签上了自己的名字。

1999 年 3 月 17 日，一个极其平常的日子，当孙伟所在单位出纳员王某拿过银行对账单看时，立刻被一笔 310 万元的公款支出惊呆了。王某的记忆立刻飞速地搜寻着、疑问着：自己这样一个小单位，怎么会有这么大笔的款项支出呢？更何况会计孙伟外出学习，自己一个人在财务，也不知道有这笔支出款呀？王某越想越感觉到事情的严重，她马上向领导做了汇报。

局领导一听这事非常着急，马上与银行联系，查寻是不是银行把对账单搞错了。结果令他们非常失望，银行的对账单没有一点问题。看来，这笔巨款肯定是被人取走了。事不宜迟，他们火速来到北京市东城区检察院报案。检察院接到报案后，立即组成办案组，开始了对案件的侦查。

带着情妇疯狂购物

检察官对案情进行了分析和调查，从种种迹象判断，案件一定是内部人所为。于是，反贪侦查组拟定了作战方案：一是要稳定发案单位人员的情绪，不能走露风声；二是到发案单位秘密调查哪些人与财务接触比较多，并想办法让他们亲笔写一些字，以便鉴定；三是派人去银行查看提取现金的支票，支票背面有提款人亲笔写的背书，将其笔迹取回；四是把获取的笔迹与支票送到笔迹鉴定部门进行确认，看谁的笔迹与支票背书的笔迹相同。

正如检察官的判断，笔迹鉴定结论证明，支票背书上的字，正是已经脱产学习的该局会计孙伟。

检察官立刻兵分两路：传唤孙伟，到长春查证巨款的下